

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苏州柯利达装饰股份有限公司募投项目

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核查意见

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兴业证券”“保荐机构”）作为苏州柯利达装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柯利达”“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持续督导的保荐机构，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对柯利达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事项进行了认真、审慎的核查，并出具本核查意见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和资金到账时间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发行字[2015]192号文核准，公司于2015年2月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3,000万股，每股发行价为17.20元，应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51,600.00万元，扣除发行费用4,272.90万元后，实际募集资金金额为47,327.10万元，该募集资金已于2015年2月到账。上述资金到账情况经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致同验字（2015）第350ZA0006号《验资报告》验证。

（二）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2024年2月29日，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使用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序号	投资项目	投资总额	募集资金 拟投入金额	募集资金 实际投入金额	项目 状态
1	建筑幕墙投资项目	26,286.80	26,286.80	12,311.74	拟结项

序号	投资项目	投资总额	募集资金 拟投入金额	募集资金 实际投入金额	项目 状态
2	建筑装饰用木制品工厂化生产项目	4,460.60	4,460.60	4,460.60	已结项
3	柯利达设计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9,881.40	9,881.40	10,329.35	已结项
4	企业信息化建设项目	1,956.10	1,956.10	1,710.68	拟结项
5	补充其他与主营业务相关的营运资金项目	4,747.20	4,747.20	4,747.20	已结项
6	合计	47,327.10	47,327.10	33,559.57	

注：公司于2017年4月18日召开2017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变更部分募投项目实施主体及实施地点的议案》，建筑幕墙投资项目实施主体由本公司全资子公司苏州柯利达光电幕墙有限公司变更为本公司全资子公司成都柯利达光电幕墙有限公司，实施地点相应地由苏州工业园区归家巷18号变更为成都市天府新区新兴镇孔雀村五、十组。

二、募投资金存放、管理及使用情况

（一）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公司根据有关法律法规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募集资金的相关管理规定，遵循规范、安全、高效、透明的原则，制定了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对募集资金的存储、审批、使用、管理与监督做出了明确的规定，以在制度上保证募集资金的规范使用。

（二）募集资金存放情况

公司从2015年2月起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在银行设立募集资金使用专户，并与开户银行、保荐机构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三方监管协议与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三方监管协议的履行不存在问题。

截至2024年2月29日止，公司共有3个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专户，募集资金存储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银行名称	银行帐号	余额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支行	1102021119000720758	3,286,576.74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工业园区支行	110905230510102	7,549.53

银行名称	银行帐号	余额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工业园区支行	512906933810201	494,885.99
合计	—	3,789,012.26

三、本次结项募投项目的募集资金使用及节余情况

（一）建筑幕墙投资项目

公司“建筑幕墙投资项目”总投资 26,286.80 万元。子公司苏州柯利达光电幕墙有限公司对原有生产线进行技术改造后，产能能够满足以江苏市场为中心的幕墙业务需求。随着国家西部大开发战略的实施、城镇化建设的推进等，我国西部地区经济持续稳定发展，尤其是以成都为核心的西南经济区迅速崛起，带动了我国西部建筑装饰行业快速发展。公司紧抓西部建筑装饰市场的发展机遇，努力开拓西南市场，设立全资子公司成都柯利达光电幕墙有限公司，拟打造以成都为中心，从而辐射整个西南市场的幕墙生产基地，降低施工成本，提高公司在西南市场的综合竞争优势。2017 年公司将“建筑幕墙投资项目”实施主体由全资子公司苏州柯利达光电幕墙有限公司变更为全资子公司成都柯利达光电幕墙有限公司，实施地点相应地由苏州工业园区归家巷 18 号变更为成都市天府新区新兴镇孔雀村五、十组。该项目共累计投入募集资金 12,311.74 万元，相关的募集资金节余 13,975.06 万元（实际金额以资金转出当日专户余额为准）。

（二）企业信息化建设项目

公司信息化系统构架和实施方案主要为实现公司新研发大楼的信息管理功能，目前公司开发的数据平台基本竣工验收，该项目总投资 1,956.10 万元，累计投入募集资金 1,710.68 万元，相关的募集资金节余 245.42 万元（实际金额以资金转出当日专户余额为准）。

四、募集资金节余的主要原因及使用计划

（一）节余募集资金的主要原因

1、“建筑幕墙投资项目”实施主体和实施地点发生了变更，因此投入的募集资金总额也相应有所调整；另外受房地产政策变化及经济下行影响，建筑装饰行业整

体受影响较大。建筑幕墙投资项目，跟随市场变化调整后续投资。为了避免盲目投产造成资源浪费，公司适度放缓投资力度。

2、公司严格遵守募集资金使用的相关规定，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实施过程中，公司从项目的实际情况出发，在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顺利实施完成的前提下，本着合理、有效以及节俭的原则，审慎使用募集资金，加强项目建设各个环节费用的控制和管理，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

3、公司在募投项目实施过程中通过合理存放和安排募投资金获得利息收入。

（二）节余募集资金的使用计划

为有效发挥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益，公司拟将前述节余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用于公司日常生产经营活动，继续巩固和提升公司的核心竞争力。公司将在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事项后，按照募集资金规范管理的要求及时办理资金划转和其他后续相关手续。

五、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本次将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有利于满足公司日常经营对流动资金的需求，可以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降低公司财务成本，提升公司盈利能力，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公司本次使用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的行为，符合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上市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的有关规定。

六、履行的程序

公司于2024年3月15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为进一步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增强公司营运能力，同意将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独立董事也发表了同意上述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独立意见。

上述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七、保荐机构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柯利达本次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已经第五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独立董事也发表了明确同意的意见，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等规范性文件的有关规定。上述事项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本次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是柯利达基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际情况做出的决定，有利于提高资金利用效率、降低财务费用，不存在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

综上所述，保荐机构对柯利达本次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事项无异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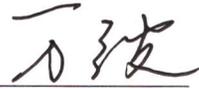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苏州柯利达装饰股份有限公司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核查意见》之签字盖章页)

保荐代表人签字：



袁涵



万弢

